

梅溪镇高速互通至石龙工业园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招 标 文 件

第一号补遗书

致招标文件持有者：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2.2.1 款的规定，招标人——安吉紫梅实业有限公司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进行了答复、对招标文件进行了修改、补充；鉴此，发布第一号补遗书（共 2 页），该补遗书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本补遗书为准。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浏览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并及时下载本项目相关文件，因未及时浏览、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安吉紫梅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一、对交易申请人提问的答复

1、问：未上传图纸。

答：补充上传图纸。

二、对招标文件的修改

1、“招标公告”下“投标文件的递交”中：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10日9时00分”

改为：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11日9时00分”